

泸沽湖地区旅游文化建设与摩梭人和谐生活构建*

刘宇翔,景志明

(西昌学院 四川,西昌 615013)

【摘要】旅游文化是推进旅游活动持续发展的动力,是旅游地进行和谐社会构建的重要力量。本文从旅游活动所带来的负面效应入手,进而提出在泸沽湖旅游业飞速发展的今天,只有推进旅游地的旅游文化建设方能从根本上推进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减少旅游活动对摩梭社会生态文化的冲击。

【关键词】泸沽湖;摩梭人;旅游文化;和谐社会

【中图分类号】F59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3)03-0086-03

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推进,旅游业已成为西部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然而在旅游业推动西部经济发展的同时,也对西部地区的自然和人文环境造成了一定程度的破坏。因此如何既保持旅游经济增长,同时又降低旅游活动对民族资源的冲击,进而达到泸沽湖和谐社会构建的终极目标,是本文将要讨论的重点。

一、旅游业发展对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的影响

泸沽湖地处川滇交界处,景区总面积520平方公里。四川省所辖景区面积为314平方公里,包括15000亩草海(湿地)。云南省主要占据泸沽湖亮海部分,拥有3个岛屿。区内最知名的旅游资源是大型高原淡水湖泊——泸沽湖和享誉世界的摩梭人“走婚”风俗。正因为拥有这样独特的自然和人文资源,泸沽湖正逐渐成为热门旅游地。伴随着泸沽湖旅游业发展的同时,各种矛盾及旅游活动所带来的负面效应正打破着泸沽湖的宁静与和谐。其主要原因总结如下:

(一)经济利益驱动下的各种矛盾

首先,家屋间的不和谐。在发展旅游业以前,摩梭人主要以农耕为生,家家户户经济收入差距不大,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家屋”制度完整而稳固。“家屋”间友爱互助,尊老爱幼之风盛行。发展旅游之后,原本和睦的家屋间经常会由于争抢客人而发生争吵甚至出手的现象,严重影响了团结。其次,地区间的不和谐。云南和四川各自为政的开发模式造成了原本一家的摩梭家庭间的不和谐。云南省由于发展早投入大,因而使云南泸沽湖地区的摩梭人就率先富裕了起来。这种由于经济发展不平衡带来的从基础设施建设到人们精神面貌上的落

差,带来的是不和谐状况的加剧。第三,各民族间的不和谐。目前在泸沽湖地区除摩梭人外,还居住有普米、纳西、彝、白、藏、汉等12个民族。由于经营旅游业可以带来丰厚的经济收入,因此在泸沽湖地区曾一度出现无论你是不是摩梭人,是不是少数民族都在经营诸如篝火晚会、参观摩梭民居这样一些理由由本民族才有权经营的项目。通过走访发现,摩梭人对其他民族经营诸如参观摩梭民居和穿着摩梭服饰招徕游客的行为感到非常反感甚至气愤。

(二)摩梭人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遭受严重威胁

在旅游业快速发展带来经济增长的同时,泸沽湖地区的生态环境正遭受着前所未有的威胁。由于地处高原腹地,特殊的地理位置使泸沽湖生态环境系统抵御干扰能力低,恢复能力差。据调查,目前泸沽湖水体已遭到不同程度的污染,湖泊的生物多样性也受到一定影响。旅游开发势必打破人口数量与自然承载力之间的平衡。大量游客的涌入致使生活垃圾增多,由于旅游规划跟不上,整个湖区没有建立统一的垃圾收集和处理地,污水直接排到湖中。因游客的增加而大量砍伐用于建房、篝火晚会使当地的山林出现了一定程度的荒芜。泸沽湖地区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状态由于不当的旅游开发而被打破。

(三)文化冲突导致摩梭人和谐社会破坏

东道主和游客之间的矛盾本质上是由不同文化引发的矛盾。在短短的十余年间,各种文化形态随着旅游业的发展蜂拥而至,一时间使原本拥有自己传统文化的摩梭人不知该如何应对。文化矛盾如果不调解好必然导致摩梭人和谐社会被打破。首先,多民族扮演的民族杂居状态以及游客带来的异域文化使父系文化对摩梭母系文化由过去的包

收稿日期:2013-08-18

*基金项目:本文系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民间文化研究中心项目“泸沽湖文化与摩梭人和谐生活构建”项目编号MJ09-24。

作者简介:刘宇翔(1980-),女,四川西昌人,讲师,旅游管理硕士,研究方向:旅游文化,民族旅游。

围态势转变为直接的渗透态势。这样的结果导致母系家庭小型化,小家庭逐步增多,妇女在家庭中的传统地位下降,传统走婚习俗转变为配偶制或专偶走婚。其次,摩梭人传统文化变质。为单纯追逐经济效益,摩梭传统文化被包装成为商品化的各种表演。这种纯“商品化”将对摩梭文化带来破坏,民族文化无法得到恰当的保护和传承。再者,异化的“摩梭”民居拔地而起,也使摩梭人的传统民居文化得不到应有的诠释。最后,摩梭人对其他外来文化的入侵表示直接的不满。

二、泸沽湖旅游文化对摩梭人和谐社会的作用

旅游文化是人类总体文化中的一种门类文化。在发展旅游业的过程中,做好旅游文化的建设工作,发挥旅游文化的积极能动性对促进当地和谐社会构建具有重要意义。旅游文化建设就是在原有成就的基础上,对旅游文化进行更新、升级,使之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壮大,成为适应现代社会的新的文化。具体而言,泸沽湖旅游文化建设对当地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的作用如下:

(一)增强旅游者素质,提高旅游体验质量和水平

社会的和谐往往与一个民族的文化素质密切相关,较高的文化素质使个体注重道德修养,具有更为丰富的生活内涵和质量。旅游文化建设对旅游主体自身素质的提高和对其旅游体验质量的提高具有重要作用。高素质的旅游者懂得尊重摩梭传统文化,保护泸沽湖自然环境,也懂得如何获得高质量的旅游体验。在游山玩水间,在到摩梭人家做客时,高素质的旅游者懂得如何寻求深层次的文化体验、感悟不同文化的深厚底蕴。

(二)强化旅游客体的人际文化建设

社会和谐问题归根结底表现为人与人的关系和谐。只有旅游各方人际关系融洽,各自获利,才能实现多赢而最终保证旅游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旅游客体各方的人际和谐主要体现在摩梭人、其他族群、游客、政府、旅游企业以及其他旅游从业者的人际关系和谐上。因此进行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只单方面增强旅游者素质是远远不够的,还要对构成摩梭人社会的各方客体进行文化素质提升,构建和谐的客方人际关系。

(三)促进泸沽湖旅游业与自然生态环境和谐发展

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不仅是旅游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更是摩梭人和当地居民生存发展的根基。旅游文化具有发展文化的功能。进行旅游

文化建设能够保存文化传承也能够推进文化转型。例如,旅游方式在旅游文化的推进下已从上世纪的大规模大众化旅游转变为如今所倡导的生态旅游、低碳旅游。因此,在进行泸沽湖旅游文化建设时,为从旅游宣传、政府法规制度、企业人员培训方面将生态旅游中的可持续发展观念、和谐共生观念作为重点建设内容。

(四)促进泸沽湖地区不同文化和谐相容

旅游业的发展使泸沽湖面临着诸如商品经济文化、汉族文化、异域文化的冲击。泸沽湖由一个相对封闭的文化系统正走向一个完全开放的、自由的文化系统。这是一个弱势文化与强势文化、非主流文化与主流文化的对决。可以说,以前任何一个他民族文化对摩梭文化的冲击都没有旅游业带来的文化冲击来得猛烈。旅游文化所倡导的“求同存异”“宽容理解”原则,无疑对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具有重要意义。抱着“宽容”“存异”的态度,旅游者才能懂得如何去理解、认同、尊重、欣赏摩梭人至今仍保留的婚俗和母系制度,而不是去歪曲、误解地看待这一不同价值观体系下的文化现象。另外,旅游文化所具有的文化交流功能,能够消除由于长期隔绝而造成的偏见和误解,加强各民族的相互了解、友好往来,有力促进各地文化交流。

三、进行泸沽湖旅游文化建设的大体思路

(一)加强旅游主体的文化修养建设

高素质的旅游者是促进旅游地和谐社会构建的主要因素。旅游者文化修养的高低甚至可以决定目的地旅游业发展的走向。我们在发展旅游业的同时应不断提高旅游者的文化修养,培养旅游者审美、求知等高层次旅游需求,培养旅游者在旅游过程中的独立思考、判断分析能力。可以通过泸沽湖高品位的市场定位、加强旅游宣传、限制游览方式、增加旅游产品类型等来培养高素质的旅游者。

(二)加强摩梭人的文化素质建设

摩梭人的文化素质建设是构建摩梭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进行摩梭人自身的文化素质建设的积极意义在于较高的民族文化素质有利于本民族文化的保护、传承。高素质的摩梭人往往能够清楚的认识认识到唯有加强本民族的文化建设方能保证本民族经济的持续发展。民族文化内核是民族的生存之本,如果民族文化消亡了,泸沽湖的旅游业好比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必然走向衰落。越是受过良好教育,拥有较高知识水平的摩梭人越会对外来文化持一种包容、吸纳的科学态度,懂得如何在

文化大潮中把握自己的传统文化、进行文化转型和创新。

(三)发展泸沽湖旅游文化产业,提高摩梭旅游文化竞争力

经济基础是建设和谐社会的保证,只有人民的生活富足才谈得上精神文明的建设。作为一个以获取旅游经济为主要财政来源的地区,泸沽湖必须要大力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发展泸沽湖旅游文化产业首先要加大财政投入,进行旅游地资源和基础设施建设。其次要进行旅游服务文化和旅游法制建设。目前的立法工作仅限于如何保护和治理泸沽湖自然生态环境方面,而有关民族文化保护的立法几乎是一片空白,因此,可增加和引入有关保护非物质文化的相关法案和公约。

(四)推进摩梭人旅游文化创新

创新是和谐社会的活力之源,在保存传统文化的前提下不断推进摩梭旅游文化的创新,既可以保持民族文化的生命力又能够满足旅游者不断变化的旅游需求。例如,可增加旅游项目的种类。除了传统的骑马、篝火晚会、划船、参观摩梭民居外,还可设计诸如民族竞技,民族节庆等旅游项目,深入挖掘摩梭传统食俗、婚俗等体验项目。在景观设计上必须传承摩梭人传统“家屋”文化和“木楞子房”的建筑风格,同时要吸取和借鉴外国先进的文化理

念与开发经验,提高景观开发的质量和水平。在旅游服务文化上,除了延续家庭作坊的经营模式外,还要提高整体服务理念和服务水平,引入一些标准化管理和全面质量管理的先进管理文化。

(五)加强泸沽湖摩梭人社区空间场所的旅游文化建设

空间场所旅游文化建设旨在营造一种良好的旅游文化氛围,使摩梭人民和旅游者能够在良好的文化气氛下融洽地进行文化交流和旅游活动。为加强摩梭村寨居民间的旅游合作意识和培养民族团结理念。可在社区内推进各项文化事业建设。建立健全各种公益性文化设施,提供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保障人们享有基本文化精神生活和服务的权利,提高摩梭人民的文化生活质量。

旅游文化对摩梭人和谐社会构建的作用是文化与和谐社会构建在具体领域的具体应用。旅游文化是旅游的核心和调节器,是旅游业的灵魂和旅游经济的新增长点,是文化发展的推动力,在现代少数民族和谐社会的构建中起着不可替代的指导作用。做好旅游文化建设,推进旅游文化升级,使之朝着健康、正确的方向发展必然有助于实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 邹本涛,谢春山. 旅游文化学[M].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2008.
- [2] 刘敦荣.旅游文化学[M].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8.
- [3] 许宪隆.民族文化发展与保护研究[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7.
- [4] 张文珍.文化与和谐社会构建[J].理论学刊,2006,10.
- [5] 王维艳等. 泸沽湖摩梭母系文化“孤岛”及其文化生态透视——兼论泸沽湖摩梭母系文化的保护[J] 云南地理环境研究 2009.(2).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Tourism Culture in Lugu Lake and Construction of the Harmonious Life to Mosuo People

LIU Yu-xiang JING Zhi-ming
(Xichang College,Xichang, Sichuan 615013)

Abstract: Tourism culture is the power to push on tourism activities to develop sustainably and it's also the important factor to construct the harmonious society for tourism destination. This article start from the negative effect to mosuo people by tour activities, then put forward the view point that only by the establishment of tourism culture can push forward the process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mosuo people's harmonious society essentially and reduce the impact on ecologic and culture of mosuo society from tourism.

Key words: Lugu Lake; Mosuo People; Tourism Culture; Harmonious Society

(责任编辑:董应龙)